

证券代码：688259

证券简称：创耀科技



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江苏·苏州

2025 年 5 月

目录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议案一、《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2
议案三、《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7
议案四、《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8
议案五、《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9
议案六、《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0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1
议案八、《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22
议案九、《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3
议案十、《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6
听取事项、《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7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本次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

一、公司负责本次股东大会的议程安排和会务工作，出席会议人员应当听从公司工作人员安排，共同维护好会议秩序。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本次会议议程有关人员及会务工作人员以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对于影响股东大会秩序和损害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将按规定加以制止。

三、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应当持身份证或者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等证件按股东大会通知登记时间办理签到手续，在大会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终止登记。未签到登记的股东原则上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四、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五、参会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股东应认真履行法定义务，自觉遵守大会纪律，不得影响大会的正常程序或者会议秩序，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股东发言主题应与本次股东大会表决事项有关，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明显损害公司或股东的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相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六、要求发言的股东，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先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5分钟。

七、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除需回避表决的情形外，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并以打“√”表示。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

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请股东按表决票要求填写表决表，填毕由大会工作人员统一收表。

八、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九、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将推举2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利害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公司聘请的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入会议记录，并由参与计票、监票的股东代表、监事、公司聘请的律师在议案表决结果上签字。

十、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对于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一、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召开时间：2025年5月21日（星期三）14:30

(二) 召开地点：苏州工业园区集贤街89号6幢18楼哈佛会议室

(三)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网络投票系统及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2025年5月21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2025年5月21日）的9:15-15:00。

(四)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 主持人：董事长YAOLONG TAN先生

(六) 参会人员：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见证律师出席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股东进行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介绍现场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及其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数量；

(三) 介绍会议议程及会议须知；

(四) 推选本次会议计票人、监票人；

(五) 与会股东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9、《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听取事项：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六）股东发言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提问；

（七）现场投票表决及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八）统计表决结果；

（九）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十）现场见证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十一）签署股东大会决议及会议记录；

（十二）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4 年，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在管理层及各级员工的共同努力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出发，勤勉尽责，认真依法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权，强化内部管理，规范公司运作。同时，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目标，董事会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经营目标与任务，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4 年	2023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592,056,953.39	661,105,242.25	-10.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474,765.25	58,439,158.04	3.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100,686.67	43,193,147.32	4.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825,442.08	156,460,367.32	-155.49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25,086,789.42	1,506,736,989.98	1.22
总资产	2,066,516,203.30	2,523,528,860.19	-18.11

二、2024 年度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董事会在报告期内共召开 9 次会议，具体如下：

2024 年 1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 项议案；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等 19 项议案；

2024 年 6 月 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3 项议案；

2024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4 项议案；

2024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1 项议案；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1 项议案；

2024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设立香港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4 项议案；

2024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2 项议案；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3 项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会议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全部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均获通过，决议均合法有效。对于股东大会的决议、授权办理的事项，公司董事会依法务实高效执行，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具体情况如下：

2024 年 6 月 24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等 12 项议案；

2024 年 12 月 16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1 项议案。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 4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1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 1 次。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均按时出席了有关会议，为公司董事会决策提供了专业意见以及决策参考，切实履行了专业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 3 名，独立董事具备工作所需财务、法律及专业知识，能够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义务，行使权力，积极出席相关会议。报告期内，共召开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五）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保证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的重大事项和经营情况。

（六）公司规范化治理情况

公司以规范治理为目标，顺应政策及时修订更新相关制度，其中包括《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舆情管理制度》等，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治理机制。积极贯彻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的要求，认真研究新规，开展专项培训，确保独立董事深度参与公司重大决策，发挥监督和咨询作用，推动公司决策更加透明、合规。

（七）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多平台、多渠道的投资者活动，积极与投资者保持密切沟通，传递公司价值，提升投资者对公司的认知和信任，促进公司与投资者的共同发展。2024 年，公司在上证路演中心常态化召开业绩说明会 3 次，董事长兼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独立董事均有出席；公司通过价值在线、进门财经等平台开展线上业绩交流会 2 次；通过全景网平台参加苏州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与投资者进行交流。

（八）对外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行为，亦不存在违规担保行为。

三、2025 年度工作展望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将坚定不移地走合规经营之路，秉持创新驱动的发展理念，稳中求进，合规经营，推动公司更进一步高质量发展。

1、内部管理层面，董事会将着重围绕“提质增效”优化组织架构和管理流程，降低经营成本，强化研发投入。一方面，通过精细化管理和优质服务，持续增强客户粘性，稳固市场份额；另一方面，力求在新领域、战略性板块的突破，寻求新的业务增长点，多措并举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

2、公司治理层面，董事会将根据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变动，并结合实际经营情况，进一步对公司治理结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治理制度进行修改、完善，保障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时地推陈出新，从而形成更符合监管机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内控管理体系。不断加强独立董事履职保障，发挥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监督和专业决策作用，推动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治理水平的持续提升。同时，继续积极组织董监高参加上交所、证监局等监管机构举办的各种培训，加强学习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熟悉证券市场知识，不断提升自律意识，推动公

司持续规范运作。

3、决策执行落实层面，董事会将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进行科学合理决策。继续认真做好公司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内部控制体系、全力配合监管部门开展工作、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等日常工作。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1 日

议案二、《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的年度经营计划和经营成果，公司完成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工作。财务报表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4 年	2023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592,056,953.39	661,105,242.25	-10.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474,765.25	58,439,158.04	3.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100,686.67	43,193,147.32	4.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825,442.08	156,460,367.32	-155.49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25,086,789.42	1,506,736,989.98	1.22
总资产	2,066,516,203.30	2,523,528,860.19	-18.11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54	0.52	3.85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54	0.52	3.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41	0.39	5.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01	3.90	增加0.11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99	2.88	增加0.11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21.02	26.98	减少 5.96 个百分点

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一）主要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30,650,487.58	6.32	309,403,876.44	12.26	-57.77	支付 2023 年现金分红及日常经营款项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7,427,384.60	8.1	338,627,661.50	13.42	-50.56	主要系理财产品到期赎回, 资金用于购买三年期大额存单所致
应收票据	3,150,953.96	0.15	6,025,240.29	0.24	-47.70	主要系票据到期, 且新增票据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净额	284,980,030.70	13.79	89,465,871.85	3.55	218.53	主要系客户结算货款的方式, 上年同期主要为预收款, 本年主要为货到后再收款
应收款项融资	14,757,333.10	0.71	30,000.00	-	-	主要系收到客户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61,316,116.79	2.97	546,458,403.92	21.66	-88.78	主要系供应商结算货款的方式, 上年同期主要为预付款, 本年主要为货到后再付款
其他应收款净额	321,790.94	0.02	858,831.72	0.03	-62.53	主要系押金及保证金减少以及坏账准备计提所致
存货净额	88,065,014.91	4.26	116,110,057.76	4.60	-24.15	主要系存货实现销售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0,893,958.34	6.33	43,135,833.33	1.71	203.45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及利息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432,090,549.87	20.91	404,810,549.56	16.04	6.74	主要系年末持有的大额存单增加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700,000.00	0.9	18,800,000.00	0.74	-0.53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9,279,330.93	5.77	113,715,730.93	4.51	4.89	/
固定资产	74,908,869.91	3.62	15,673,873.98	0.62	377.92	主要系本期公司购买办公楼所致
使用权资产	19,485.74	-	751,882.04	0.03	-97.41	主要系租赁房屋合同到期所致
无形资产	56,033,096.90	2.71	64,715,171.77	2.56	-13.42	主要系摊销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9,949,416.12	0.97	53,672,657.18	2.13	-62.83	主要系摊销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256,247.24	1.32	25,742,465.58	1.02	5.88	主要系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6,716,135.67	21.13	375,530,752.34	14.88	16.29	主要系年末持有的大额存单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04,116,404.11	5.04	126,798,544.44	5.02	-17.89	主要系报告期内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应付账款	282,697,986.23	13.68	14,571,250.82	0.58	1,840.11	主要系供应商结算货款的方式,上年同期主要为预付款,本年主要为货到后再付款
合同负债	50,840,496.44	2.46	649,253,887.65	25.73	-92.17	相关履约义务于本期完成/订单取消/改变结算条件
应付职工薪酬	31,527,533.37	1.53	29,874,396.68	1.18	5.53	主要系报告期末应付的工资奖金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3,303,995.91	0.16	1,307,406.28	0.05	152.71	主要系房屋契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63,740,621.68	3.08	85,572,058.69	3.39	-25.51	主要系应付暂收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810,160.02	0.03	-100	主要系本期支付房屋租赁费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4,425,787.07	0.21	76,181,422.53	3.02	-94.19	主要系公司预收客户待转销项税额减少所致
递延收益	353,513.32	0.02	31,989,112.43	1.27	-98.89	主要系政府补贴重分类至其他应付款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3,075.75	0.02	433,630.67	0.02	-2.43	/
---------	------------	------	------------	------	-------	---

（二）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主要科目变动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92,056,953.39	661,105,242.25	-10.44
营业成本	429,368,799.42	451,091,604.92	-4.82
销售费用	4,145,837.68	3,733,513.09	11.04
管理费用	22,764,663.07	16,370,875.11	39.06
财务费用	-27,976,607.52	-30,519,257.83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24,436,948.89	178,355,506.44	-30.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825,442.08	156,460,367.32	-155.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15,838.90	-247,050,030.02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202,355.47	82,364,203.45	-191.30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比下降 10.44%，主要系接入网下游客户整体需求节奏变缓，公司接入网业务规模下降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比下降 4.82%，主要是由于营业收入下降导致其相应的营业成本下降。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比增长 11.04%，主要系业务招待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比增长 39.06%，主要系职工薪酬、股份支付、办公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较上年有所变动，主要系银行贷款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比下降 30.23%，主要系摊销费、材料费下降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下降以及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将闲置资金用于理财产品投资，本报告期内理财购买赎回的差额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偿还银行借款以及股份回购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1 日

议案三、《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公司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1 日

议案四、《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60,474,765.25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78,629,878.00 元。公司 2024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5 元（含税）。以公司总股本 111,700,000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750,000 股，即 110,950,000 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 4,992,750.00 元（含税），占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8.26%。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 21,635,250.00 元（包括已完成分配的 2024 年前三季度现金红利 16,642,500 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35.78%；2024 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26,834,023.14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48,469,273.14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80.15%。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金额 0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 21,635,250.0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35.78%。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 750,000 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如在利润分配预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1 日

议案五、《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符合为公司担任审计机构的独立性要求，在以前年度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为公司出具的各期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较好地履行了聘约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因此，公司拟续聘中汇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1 日

议案六、《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拟定的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1、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有其他任职董事的薪酬，以其本人与公司所建立的聘任合同或劳动合同的规定为基础，根据其岗位承担的职责及完成情况，按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确定报酬，不另行发放董事薪酬。

未在公司任其他职务的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2、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

公司仅向独立董事发放津贴，参照同行业其他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水平并结合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给予每位独立董事的津贴为 10 万元/年（含税），按季度发放。

3、其他

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职计算并予以发放薪酬；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董事薪酬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1 日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银行保函、信用证、贸易融资等，具体授信业务品种、额度和期限，以金融机构最终核定为准。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决定。授信期限自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本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不涉及担保或关联交易。为提高工作效率，拟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签署相关业务合同及其它相关文件，相关手续由财务部负责办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1 日

议案八、《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考虑到进一步提升分红频次，增强对投资者的回报力度，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进行中期利润分配，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当期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在授权范围内制定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并在规定期限内实施。

一、授权内容

1、中期分红的前提条件

公司在 2025 年度进行中期分红的，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公司当期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
- (2) 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

2、中期分红的金额上限

公司在 2025 年度进行中期分红金额不超过当期归属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

3、中期分红的授权期限

授权期限自本议案经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4、中期分红的授权安排

为简化中期分红程序，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符合分红的前提条件下制定具体的 2025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进行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1 日

议案九、《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4 年，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和独立行使监事会的监督职权和职责。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监事会 2024 年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7 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2024 年 1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 项议案；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8 项议案；

2024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2 项议案；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1 项议案；

2024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 项议案；

2024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1 项议案；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3 项议案。

二、监事会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全体监事均出席了所有监事会会议及所有股东大会，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认真履行职责，对相关议案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并做出了相关决议。监事会履行了监事会的知情、监督、检查职能。及时掌握董事会和管理层经营工作的开展情况，并依法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活动、关联交易等重大决策过程及落实情况进行监督，防范经营风险。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定期报告和会计师事务所提交的审计报告，充分发挥监事会的财务监督职能。依法监督董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行为及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督促管理人员遵纪守法、勤勉尽责，保证公司经营活动规范运作。

监事会重点关注公司 2024 年度相关事项如下：

1、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参加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以及公司规范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善，董事会、股东大会运作规范、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董事会能够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工作勤勉努力，在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公司财务运行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的财务管理、财务状况和会计报表及财务资料等进行了认真的检查和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管理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4、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查，认为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履行了相应程序，且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遵循了市场原则，交易价格公允，交易客观、公正，未发现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形。

5、内部控制情况核查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有关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的各项管理制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有效。

6、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监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核查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不存在违规行为，募集资金使用有关的信息披露及时、合规，未发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7、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从制度上明确了内幕信息及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并按照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况。

三、监事会 2025 年度工作计划

2025 年，监事会将继续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开展监督、检查工作，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积极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及时了解公司财务状况，知悉并监督各项重大决策事项及其履行程序的合法、合规性，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21 日

议案十、《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如下：

在公司有其他任职的监事，其薪酬以公司与其所建立的聘任合同或劳动合同的规定为基础，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及其岗位承担的职责及完成情况，结合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确定报酬，不单独发放监事津贴。

不在公司有其他任职的监事，不发放监事津贴。

监事薪酬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21 日

听取事项、《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在 2024 年度的工作中，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要求，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

结合 2024 年实际工作情况，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4 年的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并各自撰写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娄爱华）》《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徐赞）》《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彭思龙）》。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1 日